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4月27日
送出日期：2026年5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	基金代码	021614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A	下属基金代码	021614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C		021615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06-27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毛甜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06-27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12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以中证全指软件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主要投资对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于部分非成份股(包括主板、创业板股票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进行被动指数化投资。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主要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来拟合复制标的指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本基金在严格控制基金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和年跟踪误差的前提下，力争获取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投资收益。 由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法调整、成份股及其权重发生变化(包括配股、增发、退市调入及调出成份股等)的原因，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求降低跟踪误差。 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7、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软件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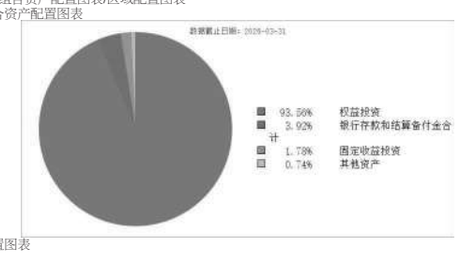

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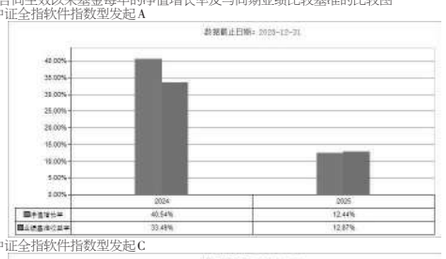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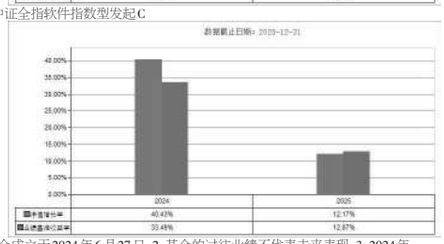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24年6月27日；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3、2024年数据非完整年度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500万元	0.4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赎回费	N＜7日	1.50%	
	7日≤N＜30日	0.50%	
	N≥30日	0.00%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7日	1.50%	
	N≥7日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5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C)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2,5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如有)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披露相关费用年金额的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单位为元，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79%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泰紫金中证全指软件指数型发起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04%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上市公司经营风险；(5)通货膨胀风险；(6)再投资风险；(7)杠杆风险；(8)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启用侧袋机制风险；5、操作风险；6、管理风险；7、合规风险；8、本基金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1)指数化投资风险；(2)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3)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4)成份股停牌的风险；(5)参与股指期货交易风险；(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7)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8)参与融资业务的风险；(9)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风险；(10)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9、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htscamc.com，客服电话：4008895597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华泰紫金多元均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4月27日
送出日期：2026年5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多元均衡三个月持有(FOF)	基金代码	024292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多元均衡三个月持有(FOF)A	下属基金代码	024292
	华泰紫金多元均衡三个月持有(FOF)C		024293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08-05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可申购，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为3个月
基金经理	方宇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8-05
		证券从业日期	2015-09-06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境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股票或权证，因持有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持有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应当在其可上市交易后1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久期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5、杠杆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8、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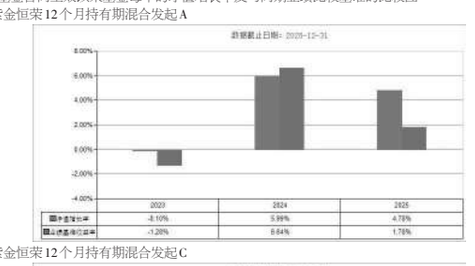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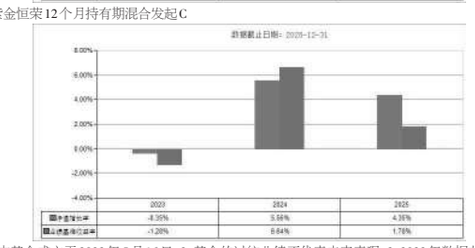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23年5月16日；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3、2023年数据非完整年度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6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元	1.00%	
	100万元≤M＜300万元	0.80%	
	300万元≤M＜500万元	0.4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赎回费	N≥365	0.00%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365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8%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A)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销售机构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C)	0.4%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1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如有)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披露相关费用年金额的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单位为元，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19%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59%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上市公司经营风险；(5)通货膨胀风险；(6)再投资风险；(7)杠杆风险；(8)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实施侧袋机制风险；5、操作风险；6、管理风险；7、合规风险；8、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国债期货投资风险；(2)股指期货投资风险；(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4)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风险；(5)股票期权投资风险；(6)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7)参与融资业务的风险；(8)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9)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htscamc.com，客服电话：4008895597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4月27日
送出日期：2026年5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	基金代码	017689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A	下属基金代码	017689
	华泰紫金恒荣12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C		017692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05-16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可申购，每笔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12个月
基金经理	刘曼元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5-16
		证券从业日期	2014-07-23
	王曦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6-14
		证券从业日期	2008-12-05
	王彦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3-31
		证券从业日期	2020-08-12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长期稳定增值，为投资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境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或权证，因持有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持有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应当在其可上市交易后1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久期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5、杠杆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8、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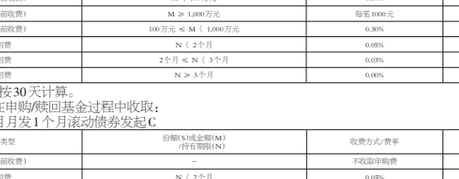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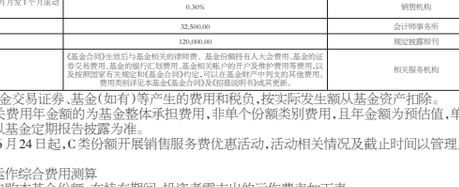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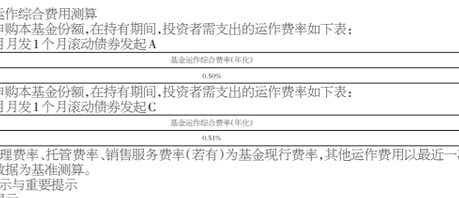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成立于2021年7月1日；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3、产品2021年数据非完整年度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元	0.50%	
	M≥1,000万元	每笔1000元	
	100万元≤M＜1,000万元	0.30%	
赎回费	N＜2个月	0.05%	
	2个月≤N＜3个月	0.03%	
	N≥3个月	0.00%	

注：一个月按30天计算。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2个月	0.05%	
	2个月≤N＜3个月	0.03%	
	N≥3个月	0.00%	

注：一个月按30天计算。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C)	0.3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2,5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如有)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披露相关费用年金额的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单位为元，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2024年6月24日起，C类份额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活动相关情况及截止时间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56%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5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再投资风险；(6)杠杆风险；(7)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操作风险；5、管理风险；6、合规风险。7、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投资于各类固定收益证券的风险；(2)国债期货投资风险；(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4)特殊安排的运作方式；(5)运作期限或有变化的风险；(6)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htscamc.com，客服电话：4008895597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月月发 1 个月滚动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14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晖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博良、刘鹏飞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晖
任职日期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至2015年任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7年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至2025年任职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5年加入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989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6/25	2025/2/28
	519967	长信利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8/22	2025/2/28
	519977	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6/25	2024/6/17
	003059	长信先利半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9/23	2021/7/6
	519937	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23	2023/3/10
	011105	长信稳健均衡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3/30	2025/2/11
	014752	长信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3/3	2025/2/11
	014850	长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6/2	2025/2/11
	519963	长信利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6/25	2025/1/22
	519961	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6/25	2024/6/17
	501002	长信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4/29	2024/6/28
	011492	华泰紫金半年普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12/16	–
	015141	华泰紫金周周购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12/16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2)投资人欲了解详细情况，可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s://www.htscamc.com)咨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6日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5月15日
送出日期：2026年5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	基金代码	011496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A	下属基金代码	011496
	华泰紫金月月发1个月滚动债券发起C		011497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07-01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月开放集中申购，持有满1个月可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间内赎回
基金经理	李博良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07-30
		证券从业日期	2013-07-22
	刘鹏飞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12-15
		证券从业日期	2016-07-18
	吴晖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时间	2026-05-15
		证券从业日期	2015-10-29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长期稳定增值，为投资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境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或权证，因持有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持有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应当在其可上市交易后1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久期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5、杠杆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8、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本次股东会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5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时华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现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邵兴祥先生主持会议。
6. 会议通知：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7.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2人，代表股份132,679,351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26.5700%。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31,345,691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26.3029%。
(2)股东参与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118人，代表股份1,333,660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0.2671%。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会投票的中小股东125人，代表股份2,456,010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0.4918%。
注：中小股东是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2.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现场及网络投票同意132,211,5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74%；反对40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56%；弃权62,3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0%。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988,1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9520%；反对40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05%；弃权62,3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74%。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现场及网络投票同意132,205,4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28%；反对40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56%；弃权68,4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6%。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982,0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7037%；反对40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105%；弃权68,4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858%。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现场及网络投票同意132,202,4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05%；反对40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56%；弃权71,4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